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6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公司董事 8 名，全部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议案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一项议案，即《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因本项议案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涉及事项，因此公司关联董事张润钢董事长、李源光董事、孟卫东董事、段中鹏董事 4 位董事在审议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董事表决，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的结果通过本项议案。

（二）议案具体内容

公司重大现金购买如家酒店集团交易事项已于 4 月 1 日完成交割，根据如下要求：

1、在本次重大现金购买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向投资者披露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编制的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及审阅报告；

2、在本次重大现金购买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向投资者披露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编制的如家酒店集团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3、在本次重大现金购买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向投资者披露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编制的 Poly Victory（宝利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披露相关财务报告：《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如家酒店集团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及《宝利投资有限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度审计报告》，上述报告详细内容披露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